

正確使用農藥的重要性

台北縣深坑地區農會
／林清榮

農藥能有效快速地防治病虫害，但在不正確、粗心的使用下，卻也會對人體、生物以至於整個環境造成傷害，雖然我們農友使用農藥已有數十年的歷史，但卻愈用愈退步，愈用愈錯誤，因農藥所引至的傷害愈趨嚴重，所以正確地使用農藥，已是我們農友該重新認識與重視的課題。

既然如此，我們應怎麼正確使用農藥？其重要性又如何呢？

1. 選藥

要選用經農業機構如農改場實驗許可推廣之藥劑，因未經實驗的農藥，既不知其對病虫害的效能，也沒法確知其安全採收期，故要用已經推廣，效能、劑量、稀釋倍數都標示清楚的農藥才可靠。

2. 要恪遵推廣的稀釋倍數

任意提高倍數，不但浪費農藥，增強病虫害的抗藥性，延長安全採收期，更會使農作物發生藥害，實在得不償失。

3. 要把握適藥、適時、適位原則

適藥，即對症下藥，要確定防治的對象，而用適當的藥劑來防治；適時，在適當的時機施藥，才能有事半功倍的療效；適位，乃在病虫害吃食感染之處用藥，若盲目用藥，效果不彰。

4. 施藥者本身的安全維護

農藥多含有劇毒，身體若遇一定劑量侵

入就會死亡，輕者也會慢性中毒，故使用時必特別小心戒慎。通常都是經由口、鼻、皮膚接觸侵入人體，因此在施用時要穿戴口罩、手套、長鞋來保護自己；若身體沾到原液應立即沖洗。要注意風向，不可吸煙，不要連續長時間作業，休息時應先用水嗽口再喝茶，若身體微有不適，如感冒等，因體力較弱亦較容易中毒，要休息不要勉強施藥，如有中毒須就醫；噴藥器也應常保養檢查，各部份不能有漏水現象，以免藥物溢出濺及身體，用畢也應洗淨保養，下次才好使用。

5. 安全採收期過後才可採收

不要貪圖一時高價，將未過安全採收期之作物出售，因毒性尚存，直接就傷害消費者，不道德。俗語云：舉頭三尺有神明，不是不報，只是時機未到，要捫心自問我們自己敢吃嗎？話又說回來，因其毒性尚在，我們在採收時亦會受害，萬一被查出名聲掃地，不但沒人要再採購我們的作物，還會受罰吃官司。農友兄弟們，當我們要違期採收時，是否應再考慮一下呢？

6. 環境保護

農作物並不值多少錢，但若是施藥不當而使生態環境遭至破壞，實為一難以挽回的損失。故吾等選藥亦當注意，要選毒性別太強，殘留期也別太長之農藥來使用，適可防治病虫害即可。裝填藥劑、洗滌噴藥裝備等，決不可在水源地、溪流、池塘來進行，因毒藥極易流入水中破壞生態環境而傷害無辜虫魚。空藥瓶、藥袋也不可任意丟棄，應集中保管處理安排回收，農藥亦應置於孩童不易接觸到之處，因誤食而中毒者時有所聞。➔

台灣地狹人稠，可耕地日益減少，又處病虫害容易孳長的地區，因此既安全又有效的使用農藥已是農作物生產的首要條件，近年來政府與社會大眾對維護身體健康，提高生活品質極為重視，故正確使用農藥的重要性更加顯著，吾等農民如何正確地使用農藥來種植出高品質的作物，又能兼顧消費者的健康及我們賴以生存的大地不被污染破壞，是我們今後最須努力遵行的目標。

正確診斷，施藥適當， 請消費者安心

燕巢鄉農會／黃金城

我是核心農民，從事農業已有20多年，耕作面積有0.8公頃，種植的棗子、拔仔是我們鄉裡的特產，今天我所要說的正確診斷、施藥適當、請消費者安心，是棗子的使用農藥經驗談，來和大家前輩、先進做研究。我的經驗是按呢（這樣），因為棗子每年3~4月間必須整棵鋸掉，使它重新發芽，此時開始噴佈好年冬精500~1000倍液於地面60公分以下頭部，預防白斑黑天牛的幼虫蛀食、成虫產卵。

4~7月間開始發芽準備開花結果，當芽要發出時就要噴乙次對付粉介殼虫和毒蛾的農藥，預防芽長出來被刺毛虫和白龜神為害吃掉，我的防治是用陶斯松可濕性粉劑2000倍和滅大松乳劑1000倍，每15天噴1次，至8月以後開始開花結果時，以上藥劑加可濕性硫磺粉劑500倍使用，預防白粉病產生，如果發現白粉病時每週噴乙次，至10月以後就要預防大頭病（缺硼症），以上藥劑加農用硼（硼砂溶液）400倍共用，使用兩次即可。

如我們本鄉所種之棗子正確診斷出病菌以及虫害，能對症下藥，施藥適當不過量、不殘留，至11~2月中間採收前期，必須噴藥的情形下盡量選擇短毒性或低毒性的農藥使用。

各位農友先進，咱果農只要診斷正確、用藥適當，自然而然用藥量很少，就能達到很好的效果，節省了時間和金錢，而且咱的果樹也能很茂盛，果粒品質受到社會上消費者的喜愛。

現在政府推廣網式栽培，因成本高，政府補助有限而未能普遍，農友無法享之，全省有網式設施者才700公頃左右，目地就是要農友盡量減少農藥使用量，因為我國農藥使用量為世界各國中最高的之一。

我的結論是，現在的社會以及我們的政府實施精緻農業，求質不求量的情形下必須要有正確的診斷、適當的用藥，農友前輩共同遵守道德，採收前決不施藥，才能請消費者安心。